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三）14:00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1 号四川经贸大厦东塔楼 6 层会议室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1 日 9:15-15:00。

一、由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保理公司的议案》；	√
2	《关于向华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 2016 年 12 月 0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载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与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保理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关于与华联集团、华联股份共同向华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三、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情况

四、现场会议表决

1、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 2、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
- 五、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六、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七、对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结果进行合并统计
- 八、宣读会议整体表决结果
- 九、签署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和决议

关于与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出资设立保理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与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股份”）共同出资设立华联（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以下简称“保理公司”），用于开展商业保理业务。保理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9,8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9%；华联股份认缴出资额为 10,2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1%。

由于公司与华联股份同受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集团”）控制，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尚须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华联集团、华联股份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议的非关联股东以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本次交易尚需北京市顺义区商务委员会和北京市顺义区金融服务办公室批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关于向华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与华联集团、华联股份共同对华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华联财务公司”）按原持股比例增资 110,000 万元。其中，100,000 万元由华联集团、华联股份和本公司分别以现金形式认缴，余下 10,000 万元以财务公司截至 2015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转增。本次增资完成后，华联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目前的 140,000 万元增至 250,000 万元。

本次增资具体情况及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原出资额	货币增资款	转增利润额	增资后总出资额	增资后持股比例
华联集团	47,600	34,000	3,400	85,000	34%
华联股份	46,200	33,000	3,300	82,500	33%
华联综超	46,200	33,000	3,300	82,500	33%
合计	140,000	100,000	10,000	250,000	100%

由于本公司与华联股份、华联财务公司同受华联集团控制，本公司同时为华联财务公司的股东，持有华联财务公司 33%的股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尚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华联集团、华联股份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议的非关联股东以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本次交易尚需经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